

附件 3

## 推荐项目汇总表

填表单位：\_\_\_\_\_

序号	示范工程名称	具体类型	主要建设内容	开工时间	完工时间	项目总投资 (万元)				项目进展情况	是否为新增支持方向	备注
						合计	地方投资	银行贷款	自筹及其他			
一、源头减碳类项目												
		填写细分项目类型，如非化石能源先进示范项目；如新增方向无法归入，填写“其他示范项目”	需严格参照申报要求（附件 1）样例填写	202×年×月	202×年×月						1.申报要求列出新增支持方向 2.其他新增支持方向	
二、过程降碳类项目												
三、末端固碳类项目												
四、多种技术方向融合应用类项目												
		依次列出细分项目类型，用顿号隔开										

注：1.此表由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负责填写。  
2.项目进展情况为未开工的，应填写预计开工时间。